

吉林瑞科汉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长春九台经济开发区工业北区甲九南路（东莱街与华信路交汇）公司会议室。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晶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1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1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职工代表监事选举，现选举李亮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任期相同，职工监事李亮先生为连选连任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吉林瑞科汉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吉林瑞科汉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3 日